

**大漠驼铃·3日活动行程单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产品编号** | DX17524654743X | **出发地** | 银川市 | **目的地** | 内蒙古自治区 |
| **行程天数** | 3 | **去程交通** | 无 | **返程交通** | 无 |
| **参考航班** | 无 | | | | |
| **产品亮点** | 研学 | | | | |

**行程安排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D1** | |
| **行程详情** | **银川--阿拉善贺兰草原--定远营--奇石博物馆--腾格里沙漠营地**  开营仪式（总领队开营讲话 · 破冰分组 · 团队口号）；分组：一车分2小组（每组选出组长一名，配合完成各组任务）；09:26下火车，整合队伍拍合影，集合出发前往左旗12:00 前往阿拉善大酒店用餐14:00 开营仪式15:00 前往奇石博物馆16:00 前往腾格里沙漠营地17:00 抵达天鹅湖景区乘冲浪车进沙漠17:30 组织沙漠植树沙滩足球，沙漠滑沙等19:00 用晚餐 （扎营）20:30 篝火晚会，星空课堂23:00 营地休息 |
| **用餐** | 早餐：X 午餐：√ 晚餐：√ |
| **住宿** | 腾格里沙漠营地 |
| **D2** | |
| **行程详情** | **腾格里沙漠营地-卫拉特部落--银川**  07:00 用早餐（收帐篷）08:00 出征仪式，沙漠徒步（徒步距离3公里；5公里；）11:00 前往卫拉特部落12:00 用餐14:00 卫拉特部落活动17:30 前往银川19:30 用晚餐 （结营晚宴） 20:30 入住银川 |
| **用餐** | 早餐：√ 午餐：√ 晚餐：√ |
| **住宿** | 银川市区 |
| **D3** | |
| **行程详情** | **银川--水洞沟—漫葡小镇--送火车站**  07:30 酒店用早餐08:30 参观游览水洞沟，实景体验，藏兵洞11:00 大型实景演出--北疆天歌（中国第一部展现西夏盛世的历史战争实景剧）12:30 乘坐拖拉机感受一下人类交通工具的发展历程13:00 用午餐14:30 前往漫葡小镇19：30返回银川，火车返回 （时间待定） |
| **用餐** | 早餐：√ 午餐：√ 晚餐：X |
| **住宿** | 无 |

**费用说明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费用包含** | 导游安排：全程优秀导游服务；用车安排：银川往返空调旅游车，保证一人一座；住宿安排：当地宾馆用餐安排：全程2早5正；景点安排：行程所列景点含首道大门票（不含景区内交通及小景点门票）保 险：旅行社责任险 | | |
| **费用不包含** | 1.单间差。单间差是指旅游者要求独宿一间客房，或因无其他旅游者与之拼住所产生的费用。酒店可能为此类旅游者提供单床或双床房间。 2.行程中发生的旅游者个人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交通工具上的非免费餐饮费、行李超重费，住宿期间的洗衣、电话、饮料及酒类费，个人娱乐费用，个人伤病医疗费，寻找个人遗失物品的费用及报酬，个人原因造成的赔偿费用。 3.旅游者因违约、自身过错、自行安排活动期间内行为或自身疾病引起的人身和财产损失。 4.依据当地风俗向服务人员支付的小费等（由您酌情自行支付）。 5.不含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其它旅游保险。（温馨提示：中国国旅推荐您至少购买一项旅游保险，购买保险可以为您的旅途提供额外风险保障。） 6.上述费用包含中未提到的其他一切费用。 | | |

**其他说明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预订须知** | 1.参团说明（1）70岁（含）以上的老人参团的，须有一名亲友陪同并须签署参团申明。（2）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无监护人陪同参团的，须由监护人签署参团申明。（3）身孕周期在24周（含）以上的孕妇，不得参团；身孕周期在24周以下的，须有一名家属陪同并须签署参团申明。2．产品说明：中国国旅所属“国旅假期”产品分为：品质之旅、大众假期、联合假期。品质之旅、大众假期为中国国旅独立成团产品；联合假期为与其他旅行社联合发团产品。3．交通说明：（1）旅行社旅游产品中所包含的飞机票多为团队经济舱票，依照航空公司规定，不得更改、签转、退票。（2）包机、火车包列、包船产品所乘交通工具为预先包位，一旦签订旅游合同，即视为出票，如因游客个人原因退团，我社将全额扣除包机（火车包列、包船）票款，请您报名时认真考虑。飞行时间、车程、船程等为预计参考时间，以实际发生时间为准。（3）如遇国家或航空公司政策性调整机票、燃油附加费等价格，请按调整后的价格补足差价。4．住宿说明：（1）凡是旅游主管部门评定的星级酒店，我社均按酒店星级标准进行标注。（2）对于没有参与星级评定的部分酒店，为便于选择旅游产品，我社酌情直接参照国内外主流酒店预订网站（如携程、艺龙、booking等）的用户网评标准，如5钻（豪华型）、4钻（高档型）、3钻（舒适型）、2钻（经济型及以下）等，并用“赞”进行酒店等级标注。酒店等级标注仅表明在酒店可获得的舒适度，标注等级高的酒店一般会提供更高的舒适度和更完备的设施。酒店的地点、当地市场行情或者其他情况，都会影响到等级标注；相同的等级标注对于不同的城市乃至酒店，会有不同的实际感受。同样等级标注只表示酒店可提供的设施或服务大体相同，但不必然表示完全一致，与实际入住的当地同等级星级酒店标准也略有差别，仅供选择旅游产品时参考。（3）在旅游旺季或其他特殊原因，凡无法确定准确的住宿场所名称或酒店等级的，我社均填写了参考候选住宿场所名称。但所列酒店名称范围仅供参考，最终以《出团通知》为准，保证酒店同级。（4）在签署本旅游合同时，因特殊原因，对个别无法确定住宿场所名称、等级的，我社可能会根据旅游产品的具体情况，注明可以确保的入住场所房间类型，如：双方标准间；双人大床房等。（5）一般情况下，产品报价中所含房费按双人标准间/2人核算。如要求三人间或加床，需视入住酒店房型及预订情况而定 |
| **温馨提示** | 1. 出行需携带有效身份证原件；2. 我社保留在景点不变的前提下适当调整行程顺序的权利3. 因天气、自然灾害、政府政策性、军事等人力不可抗拒因素，导致的交通延误或滞留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及后果，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费用和法律责任。造成行程时间延误或增加费用，游客自付，造成景点不能游览的，旅行社只负责退门票的协议价。4. 行程中注明“自由活动”期间客人需注意财产人身安全，自由活动期间安全责任客人自负； 5. 此团为综合包价产品，所有证件均不退费；6. 游客应遵守团队纪律、配合领队、导游工作。因自身疾病等原因不能随团前行，需书面申请并经领队、导游签字同意，如未经书面同意而擅自离团，所造成的人身和财产损失，旅行社概不承担责任。旅游行程中外出游玩请结伴同行。7. 游客在旅游过程中应尊重旅游地的风土人情和民族习俗，维护环境卫生，遵守公共秩序，保护生态环境和文物古迹，尊重他人，以礼待人。8. 未成年人参加旅游活动，须事先征得旅行社同意，并由法定监护人陪同出游。监护人负责未成年人在旅游过程中的安全问题。9、中老年人尤其是患病者，须如实向旅行社提供健康信息，并根据自己的健康状况量力而行。如感觉身体不适，请马上告知导游。因中老年游客身体原因产生的一切后果与责任，旅行社概不承担。各地宾馆设施均有差异，如浴室内无防滑垫，洗澡时请特别注意安全，防止滑倒。10、客人在旅游过程中认真填写当地旅游意见单，回团后如有投诉本社以客人所签意见单为准。 |
| **退改规则** | 旅游者在行程开始前7日以内提出解除合同或者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第2款约定由旅行社在行程开始前解除合同的，按下列标准扣除必要的费用：行程开始前6日至4日，按旅游费用总额的20%；行程开始前3日至1日，按旅游费用总额的40%；行程开始当日，按旅游费用总额的60%。 |